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，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0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0 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涉及房屋拆迁补偿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房屋拆迁补偿的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公司临 2020-039 号公告。

2.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鉴于上述议案需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公司临 2020-040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9月22日